



餐桌上的较量

视角

◎王小飞

请原谅我的孩子气,最近又和儿子怄气了。而且,我还好几天不拿“正眼”瞧他了。在这点,儿子要比我大气,因为,总是他先“原谅”我。虽然,他还不敢主动叫我,但是,在饭桌上,他总是吃得“呼噜呼噜”响,显得很夸张,以期引起我的注意。而我则闷头吃饭,对此全然不去理会。其实,也没啥大事,矛盾的焦点也起于饭桌——儿子吃饭总和猫仔一样,身子骨瘦得和排骨一般。让他多吃点菜,跟向他要债似的。

孩子吃饭难的问题,想必很多家长都碰到过,我也如此。每天在饭桌上,父子俩都很压抑——各自扒拉着饭,谁也不去管谁。曾几何时,我实在看不过儿子这吃相,在饭桌上就训开了。老父见了,立马替儿子帮腔:饭桌上别训话,免得孩子积食。训后的几天,稍微改观一些。可没过多久,吃相依旧。久而久之,我也便懒得去说他。后来,只要一上菜,我便埋头吃菜,还专门拣好的吃。一盘菜,没几筷,就让我搞得所剩无几,直把自己吃得撑死。为了不让自己受这罪,几次以后,我也学乖了,让老婆菜少烧几个,量也减少好多。席间,偷偷瞟一眼儿子,他是一脸的纳闷:老爸以前不这么吃呀?

当然,我们当父母的,没有几个会像我这般吃菜。说心里话,我这也是“憋气吃”。眼看着盘里菜已不多,儿子才忙不迭地抢上几筷子。我心底里暗笑:你不是不想吃吗?我成全你呀!以前桌上,你只有往他身上一瞪,他才欠起身来,看似把刀把子架在他脖子上一般,将筷子往菜里“点”一下,这就算是对你的回应。

当然,我们矛盾的根源看似是在一个吃饭的问题上,其实,深层次的原因还归结于如何“长个”。虽然,先天条件是关键的,也是起决定性因素的。以前,跟父亲去集市抓猪仔,父亲说得最多的一句话就是:脚架要好,吃食要猛,这样的猪仔才有可能养成大猪。周边也有一些先天基因条件不好的孩子,于是,我们这些家长就组成一个同盟,例如鼓励孩子多跳绳、打篮球等。但是,运动跟上了,营养跟不上,也让人干着急。

民以食为天。谈起“吃”的这段历史,尤其是在一些上了年纪人的脑海里,是永远谈不完的话题。为了一点吃,有些人竟开始“赌食”。听父亲说,有人曾经一餐吃掉二十个包子、连干掉八碗米酒等。舅舅原来钟爱年糕,因为赌食,曾经一餐吃掉了十二条年糕,现在,只要闻到年糕味儿他就反胃。在那个连吃饱都成问题的环境下,只要能有一餐吃饱,冒一点险,只要不伤及生命,又有何妨。

我自己虽没有经历过吃不饱的年代,但是,家里的餐桌上难得闻到荤味,食物仍然是我们那时最渴盼的东西。最好的时节,便是过年。除夕前夕,父亲总会从集市带回个猪头、剔骨、切肉、煮熟,猪舌、猪耳等,够我们吃上一个春节。可是有一年,许是家里实在拮据,父亲就只买了一对猪耳凑数。三十年夜,别人家不是裹汤圆,就是包肉圆,更有甚者,把腌制了个把月的咸鸡拿来蒸,那香味能把人的魂儿都勾了去。可是,我们只有一对猪耳。煮熟切好后,母亲叮嘱我们兄弟俩:只可吃几块,不可多吃。我倒还算老实,遵照母命行事,但也偷偷多吃了几块。哥哥更加夸张,趁着母亲不注意,沿着小圆桌,转一圈就够上去吃几块。等母亲发现时,盘里的那对猪耳已经所剩无几。

时光荏苒,今非昔比。随着条件改善,很多家庭已经不满足于“吃饱”的程度,还向“吃好”的境界迈进了。那些长辈总是搜肠刮肚地想搞定那帮小子的胃。想起外面的东西不卫生,没营养,于是,就自己动手包饺子、做麦饼,似乎一夜之间,那些老人就成了“资深营养师”。但是,美好的初衷换不来理想的结局,再美味的食物也吸引不了现在的一些孩子的味蕾。于是乎,就出现了我们父子间这般可笑的场面。

不在其境,不知其苦,更不知所珍。劝食和厌食,餐桌上的较量天天在上演。相信很多人都会用过去的历史来感化现在的孩子,但是,在你讲得泪如雨下的时候,他们心里未必掀起些许的涟漪。也许,只有让他们真真切切地在那段时光中度过,才有可能带来情感的共鸣。可是,生活不是影视剧,我们无法回放那段历史,也不忍心再带给我们的后代那样一个贫瘠的年代。

混沌英伦

异乡客

◎童亚飞

第二次到英国,短暂的新鲜之后,余下的就只有混沌了。

那天夜晚,机场出口,女婿车子等着。我自自然然走去打开右前门,要坐进去,忽然看见方向盘:“呀?”马上想起英国的方向盘是装在右边的,连忙转过去。女婿已发话了,女儿翻译说:“你想开车?”上车坐定,看着车子在左车道上疾驰,每当对面来车,心里就一紧。

来到女儿的新家,饭罢睡觉,已是深夜,透过玻璃窗看去,路灯的那边有一道缓山坡,缓山坡上立着一排树,树叶已落,繁枝如刷,蘸在夜空的幽蓝中。坡前似乎有路可通过去,心下暗喜,好地方,明天去探一探。

明天下雨,再明天下雨,再明天还下雨。终于晴了,我照着马路走向草坡。马路不窄,旁边有人行道,该画的交通记号都有,路口照样写了“SLOW(慢)”。没几十米,路没了,一条大门,是一户人家。人家后面是一条高坎,“轧轧轧”的火车在高坎上开过。此路不通,一条像模像样的马路只是一户人家的门前道。

一家如此,家家如此,平展展的柏油路,两边夹着两行修剪得很齐整的树。庭院一律种了大片的草,并且大多有一两棵大树,那树的资格都够得上国内编号保护了。房子则不很高,朝向很随便,路从哪通进来就朝向哪,或白粉墙,或红砖墙,简简单单,与环境搭配得特别妥帖。有一家门口长着一簇不很高大的山岩,尖牙利齿的,岩上还随意生着些乱草和小树,马路还为它绕个小弯。我糊涂了,这山岩如在国内,无论谁都会把它凿平的呀。

回头走,到了海边。沙滩很宽,有人散步,有人遛狗。那边树丛下有乱石,海浪拍在石上,溅起老高的水花,阳光从一片碧绿的草坪那边照过来,给水花染上金光。太阳啊,英国的太阳特别懒,9点多才得露半个脸,12点了还像刚起床那般慵懒,却又开始转斜变弱了。懒太阳东西不分,从南边升起往南边下去,升起没几米高,弯了一个小小的弧圈就下去了,光也不强烈,我们常说的“红日”,在这边全是“背时话”,该叫“黄日”才是。

脚下都是鹅卵石,黑底白纹,很好看;还有纯白的,晶莹生光,更好看。我和妻子起了兴趣,弯腰捡起石头,把身上所有的袋袋都装满,回来时步姿生硬别扭,惹得路人注目相向。回家了,女儿说以后不要去捡了,妻子不明白:“海边石头没人要的,为什么不捡?”女儿说:“这石头不是你个人的吧?那就不能拿回家。外国人头脑就这么简单。”

进入12月后的第一个星期日,便要布置圣诞树了。女儿说:“家家如此,年年如此,今年还如此。”我们认真真地布置起来,竖起绿树,挂起饰物,红色的、银色的,绕上灯饰,电一插,一棵圣诞树像模像样地立在了玻璃门边。之后就准备圣诞礼物了。女儿买来了东西,有吃的、穿的、玩的、化妆的,让我用一种专用花纸来包装。第一次做这活,手不顺,包起来不圆不方,总算完成而已。包好后全都放在圣诞树底下,找

机会送人。收礼者接到后也把礼物放在圣诞树底下,到圣诞节的第二天,才把礼物打开来。我问为什么,女儿说风俗这样。

女婿的姐夫名叫“约翰”,约翰夫妻请我们四人去他们家吃饭。约翰家养了只狗,狗黑而矮,但却很胖。因为胖,所以它每周要去医院减肥一次。妻见狗可爱,就呼它:“喔啰喔啰,来,过来!”胖狗全然不理睬。我说:“你用中国的土话呼它,怎么听得懂?”约翰的女儿叫了一声“ROSY”,胖狗就跑过去,摇着尾巴撒娇;她又说“Sit down(坐下)”,胖狗就坐下了;她又说了几句什么,胖狗就跑到隔壁去了。我感叹,胖狗的英语水平比我高,它能听懂的话,我听不懂。一会儿它又跑出来,“呜呜”地叫着,把大家的膝盖闻个遍。听起来,它“呜呜”的叫声没有一点英语范儿。我心下又庆幸起来:“它的英语口语水平还不如我。”

第二天,约翰夫妻俩来我们家喝咖啡。我女儿女婿去伦敦了,我俩与约翰夫妻交流很困难。约翰说了句什么,我只听懂其中的“nice(好)”和“walking(散步)”,好在他加上了几个动作,好歹知道大约是“天气这么好,去散步吗?”的意思。我努力地拼凑了几个英语单词,叫约翰带我俩到他家去走走,顺便拍拍照片。约翰回答说:“photo(照片)?OK!”妻在厨灶上忙着,把刚烙好的麦饼递给他俩吃。约翰摸摸自己圆圆的肚子,说了一句,随即又打开手机,面对手机说话,手机自动译成中文显示出来:“不是已经饿过了吗早上?”我一看,不明白他想吃还是不想吃。妻再递,他伸手拒绝,我这才明白他的话意。他俩问我这东西的名字,我说“麦饼”,他学着叫“妈本”,我纠正了三遍还是没用。咖啡喝过了,麦饼也吃了一点,他们竖起大拇指说“very good(很好)”。他们站起来了,说了几句话,又用手机语音翻译出一句话让我看,道是“谢谢你的咖啡和松井”。“麦饼”变“松井”了。我又糊涂了片刻,后即释然,松井就松井吧,在他们脑里,“麦饼”和“松井”本来就无什么不同。走到门口,约翰说“bye bye”。看来他并没听懂我刚才的话,并没带我出去走走。

白天太短了。即使晴天,蓝天上挂着太阳,也觉得亮度不足,好像天公控制着一个大电阻,减弱了天穹的亮度,远远比不上家里的天亮得透彻,亮得痛快,亮得决绝。很快,“黄日”下去,黑夜降临。其实,这晚并不黑,幽蓝的天幕上嵌着些星星,晶亮如钻。这分明是初秋的夜晚呀!在英国这天宇下过日子,就如此混沌。

写着写着,忽然头顶尖叫起来。微波炉里的番薯烤焦了,白烟飘出,天花板上烟火警报器便响了。我与妻扇风、开门、找开关,热汗淋漓,就是无法止住尖叫。最后,还是伦敦的女儿打电话指点,才关停了。我又一次犯混沌:家中厨房装烟火警报器,何必!

已过了往常睡觉的时间,晚了。晚了就晚了吧,反正在这里,混沌着睡觉的时间本来就比清醒着的时间长。

总第 6047 期 配图 林绍灵 投稿邮箱: essay@cnnb.com.cn

